



國內郵資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1304 號

印 刷 品

股東 台啟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〇〇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地點：新北市五股工業區五權路1號2樓（新北市工商展覽中心）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所持股份計 46,983,23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91,847,321 股之 51.15%。

主席：林訓民

記錄：張文文



一、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 (一) 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 (二) 監察人查核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九十九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 (四)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王照明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前開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交監察人查核竣事。

-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詳見第 7-8 頁）及附件三至十二（詳見第 10-22 頁）。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議決通過。

- （二）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稅後盈餘計新台幣 169,735,889 元，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擬具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十三（詳見第 23 頁）。

- （三）本次除息相關事宜，於配息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權利造成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選舉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屆滿改選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原董事、監察人任期至一〇〇〇年六月十五日屆滿，配合本公司原章程第十三條之規定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提請於今年股東會全面改選。

- （二）按本公司章程規定，設董事五人（含獨立董事 2 人）、監察人三人，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 （三）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一規定，本公司一〇〇〇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應選名額二人，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條件業經本公司一〇〇〇年四月二十二日董事會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審查完畢，有關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名單及相關資料如下所示：

候選人一

姓名：袁鴻禎

學歷：勤益工專

經歷：谷騰堡(股)公司-董事長

宏普科技(股)公司-採購協理

當任其他公司之董監事：無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額：0 股

候選人二

姓名：朱俊雄

學歷：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

經歷：全英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當任其他公司之董監事：有

1. 華電聯網(股)公司-董事

2. 品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額：0 股

（四）新選任董事及監察人於一〇〇〇年六月十六日起至一〇〇三年六月十五日止，任期三年。

選舉結果：

董監事當選名單

職稱	戶號	戶名	得票權數
董事	1	林訓民	79,160,641
董事	2	陳陸燕	78,265,384
董事	31	台灣太陽誘電(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三	77,419,572
獨立董事	423	袁鴻禎	35,299
獨立董事	3668	朱俊雄	35,299
監察人	7	張淑慧	46,983,239
監察人	149	陳丁宗	46,983,239
監察人	34	范淑惠	46,983,239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 （二）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爰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競業禁止。

新任董事投資或經營其他與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之明細

職稱	姓名	擔任其他公司職務	擔任職務
董事	林訓民	蜜望實電子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董事	陳陸燕	蜜望實電子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蜜望實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OUTRANGE STAR LIMITED	法人代表董事
董事	台灣太陽誘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三	台灣太陽誘電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獨立董事	袁鴻禎	宏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協理
獨立董事	朱俊雄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撥冗蒞臨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九十九年度由於全球經濟情勢已走出金融風暴陰影，逐步邁入溫和復甦軌道，因而需求提升，再加上全體同仁同心協力，使公司在營收及獲利方面皆有所成長。

九十九年度在營收方面，因全球經濟景氣持續成長，進而帶動消費性電子市場需求回溫，出貨力逐漸恢復，使九十九年度營業收入淨額4,834,767千元，較九十八年度3,743,003千元大幅成長29.17%；獲利方面，九十九年度營業利益200,713千元，亦隨營收成長及毛利率提高18.43%，而較九十八年度92,623千元增加116.70%。在財務收支方面，秉持穩健原則，適度規劃長期資金運用，年度現金因營運需求增加，產生淨流出266,768千元。

展望一〇〇年度，由於全球經濟持續緩步復甦中，全球消費力逐漸回升，而MLCC應用廣泛，特別是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SMART TV等新興產品帶動，預估MLCC需求數量將較九十九年度增加，有助於MLCC產業需求回溫。針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說明如下：

由於全球經濟情勢已走出金融風暴陰影，逐步邁入溫和復甦軌道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調整產品結構以擴展市場（電感擴大設計販賣）。
2. 積極擴展產品線之新市場（利基型客戶之規劃販賣）。
3. 開發新產品之代理銷售權。
4. 佈局大陸與海外市場，加強海外營運模式及物流管理。
5. 加強技術支援能力，主動開發終端產品。
6. 強化即時資訊管理及服務系統。
7. 強化公司之管理機制，作最有效率之管控為目標。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因應智慧型手機之內建功能持續增加，將提高所需被動電子元件之單位使用量，特別是雙核心應用之智慧型手機的MLCC元件單位更大幅增加，再加上SMART TV概念產品，以及今年最受市場關注的平板PC皆為未來的新興商機，因此預估一〇〇年度整體MLCC需求數量將會較九十九年度成長。

(三) 重要之銷售政策

本公司將以現有代理產品之優勢及以高容值產品擴大市場佔有率，特別擴大大陸華南、華中之生意，並建構更便捷的倉儲物流，以更深入的服務客戶需求，加上技術及服務之優勢，配合在業界深耕多年之人脈及知名度，並將重心置於積極擴展其他產品線。

二、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及時有效的控管成本、費用及檢討分析。
2. 加強公司遠距管理的效率，提升服務客戶的品質。
3. 持續深耕市場，並特別擴大大陸華南、華中之生意，提升市場佔有率。
4. 持續擴充重要關鍵零組件之新產品線代理銷售，提高產品線之完整性。
5. 透過上下游長期投資，整合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資源，作整體規劃，使組織運作更有效率。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對外部環境競爭日益加大，本公司本著原有市場基礎，將積極控制成本，致力調整產品的結構及客戶之廣度及深度，擴大市場佔有率，以維持並提高公司獲利狀況。

強調綠色環保是未來工業發展的趨勢，部分國際大廠也相繼要求下游供應商調整生產製程。本公司主要係代理銷售太陽誘電之積層陶瓷電容及電感，而太陽誘電考量此因素，亦已調整製程，以符合相關環保法令之規定。本公司於拓展新產品線時，亦會考量此因素，審慎評估該產品是否符合相關環保法令之規定。

最後，對於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在此謹致以最誠摯的謝意。蜜望實的經營團隊及員工也將會為公司的成長茁壯持續努力，創造佳績，同時也希望各位股東能持續給予經營團隊鼓勵與指教。

在此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林訓民

經理人：陳陸基

會計主管：蔡素卿

附件二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含合併），業經蜜望實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王照明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後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張淑慧

監察人：陳丁宗

監察人：周俊賢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附件十三

期初可分配盈餘	322,017,339
加：99年度稅後淨利	169,735,889
減：法定盈餘公積	(16,973,589)
可供分配盈餘	474,779,639
盈餘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85元）	(78,070,223)
期末未分配盈餘	396,709,416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22,150,534 元
配發董監酬勞	3,055,246 元

董事長：林訓民

經理人：陳陸基

會計主管：蔡素卿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10003344號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98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蜜望實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83252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65945號

中華民國100年3月11日

附件八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10003404號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得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98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蜜望實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83252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65945號

中華民國100年3月11日

